

# The institutional guarantee mechanism of Patriotism and Chinese National Community Consciousness in Guangxi Border Area

Xianhua Luo

Baise College, Baise, Guangxi, 533000, China

## Abstract

This paper actively explores the institutional guarantee mechanism for strengthening patriotism and the sense of community of the Chinese nation in the border areas of Guangxi. The article believes that; From a political perspective, we must adhere to the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and the system of regional ethnic autonomy to consolidate the foundation of political ident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ultural education, it is necessary to establish and improve the ideological system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community, and to strengthen patriotism and the awareness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commun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rule of law, it is necessary to establish and improve the system of ethnic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build a socialist legal system; From an economic perspective, it is necessary to consolidate and develop the socialist basic economic system, and effectively ensure economic development.

## Keywords

Guangxi border area; patriotism; community consciousness of Chinese nation; system guarantee mechanism; exploration

## 广西边境地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制度保障机制初探

罗显华

百色学院, 中国·广西百色 533000

## 摘要

论文对广西边境地区如何铸牢爱国主义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制度保障机制进行了积极探索, 文章认为; 从政治层面来说, 要坚持党的领导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以稳固政治认同基础; 从文化教育层面来说, 要建立和完善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制度, 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从法治层面来说, 要建立健全民族法律法规制度, 构建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从经济层面来说, 要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切实保障经济发展。

## 关键词

广西边境地区; 爱国主义;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制度保障机制; 探索

## 1 引言

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我国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 是推动民族团结和民族发展的强大精神动力, 更是全国人民迈向中国梦新征程的共同意志。“经国序民, 正其制度”, 制度由人的理性所决定, 其作为治理国家、调整行为规范的重要工具, 对整个社会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

作用。制度优势是党和国家的最大优势, 铸牢广西边境地区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亟需从政治、法治、文化、经济及社会民生等多方面入手, 全方位地建立完备科学的制度保障机制。

## 2 政治层面: 坚持党的领导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稳固政治认同基础

“秉纲而目自张, 执本而末自从”, 稳固政治认同基础、增强政治归属感乃是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中之重, 其关键点是引导各族人民对党以及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现阶段, 唯有始终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 不断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方能更好推进广西边境地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西部项目“新时代广西边境地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机制研究(项目编号: 22XMZ013)。

**【作者简介】** 罗显华(1966-), 男, 中国重庆人, 博士, 副教授, 从事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研究。

## 2.1 坚持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

多年来,中国共产党始终坚持以“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主题,深入民族地区与各民族人民沟通互融,以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新时代民族工作之“纲”,同心协力,不断开创民族工作新局面,使我国民族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我们不仅要坚持党对民族工作的全局领导,还要将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视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前提与理性选择。只有不断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制度,引导各民族树立休戚与共的共同体理念,画好最大“同心圆”,才能建立稳固和谐的民族关系,为抵御极端分裂思想提供最坚实有力的政治保障。具言之,我们要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强化并落实工作责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其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指导实践,及时调查发现新问题,推动提高落实与解决问题之能力。其次,“为治之要,莫先于用人”,要充分发挥各级干部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建立健全民族工作的干部保障制度、民委委员制度以及政府系统民族工作机构归口党委统战部统一领导等的相关工作机制,切实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标准统一、宽严相济,不断优化我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力。

## 2.2 坚持奉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我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优化和解决民族问题的首要路径。“民族区域自治是党的民族政策的源头和根本,许多民族政策都是由此而来,这个源头变了,根基就动摇了,在民族政策、民族关系、民族理论等问题上就会产生多米诺效应”。当前,境外宗教极端势力对我国的宗教渗透时有发生,对我国民族意识形态的现代转型与政治稳定构成极大威胁。是故,我们须以制度为保障,与时俱进地发展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不断完善广西边境地区之民族政策,切实保障当地少数民族合法权益,积极回应各族人民合理期许,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下坚实基础。

### 2.2.1 健全对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宣传弘扬机制

思想是行动之先导,理论为实践之指南。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健全对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宣传弘扬机制,使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对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之内涵深入人心,更好地认识、了解、认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并进一步深刻认识到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对政治建设、民族平等团结、增强民族凝聚力之不可或缺性。通过完善的宣传弘扬机制,加强广西边境地区的各层级干部对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打牢政治认同基础,推进广西边境地区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

### 2.2.2 健全统一与自治、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有机结合的制度机制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关键是有效促进“两

个结合”,即健全统一与自治、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有机结合的制度机制。由于我国各民族地理位置、历史文化传统皆不尽相同,其经济水平和社会发展进程亦有所差距,此时,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便可在遵循国家法度和政令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保障自治地方依法行使自治权,全面维护国家统一与民族团结。坚持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有机结合,我国广西边境地区各族人民相互散居,在一个自治区域中往往共同生活着数个民族。民族区域自治地区并非某单个民族之聚居区,而是各民族之共有。民族区域自治不是某个民族之自治,而是要将该处的民族因素与区域因素有机结合,持续推进广西边境地区各民族平等有序参与自治,最大程度地发挥民族凝聚力,以确保自治地方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 3 文化教育层面:建立和完善中华民族共同体思想制度,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民族千百年来的智慧结晶,更是我们最为恒久深沉的精神力量。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需要积极构筑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精神家园,引导广西边境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交融学习,探索“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的新型民族交往方式,以科学完善的文化宣传机制推进广西边境地区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固化于制。

### 3.1 构筑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命运共同体意识研究的制度机制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国家统一之基、民族团结之本、精神力量之魂”,应充分调动广西边境地区各部门的积极性,从多角度着手对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形成做出充分调研、论证,揭示其历史发展与内在逻辑。与此同时,还要健全爱国主义教育的制度机制,首先从领导干部做起,进一步提升广西边境地区领导干部对爱国主义教育重要性、紧迫性的认知,明确任务,分清职责,齐心协力推进爱国主义教育。构建一支政治素养强、思想觉悟高的人才队伍,确保教育能落在实处;其次,加强对爱国主义教育的投入保障,设立专项经费,专款专用,推动爱国主义教育现代化、科学化;最后,建立健全爱国主义教育的动力机制,立足于当前实践现状,从宏观层面辨清时代特征,运用整体性思维确立爱国主义教育的意识,不断探索并创新爱国主义教育的工作方法,将“爱国”的种子埋在广西边境各民族心中,不断培育新时代的接班人。

### 3.2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传承发展优秀传统文化的制度机制

推动广西边境地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需建立起完备的制度体系,以民族法规政策作为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力支撑点,不断推进落实具体民族政策,潜移默化

化地影响边境地区群众的价值取向、文化观念和行为习惯。在各项制度、政策的制定过程中，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建立起全社会联动的长效机制。其中值得注意的是，广西边境各地区发展各有不同，存在着一定的差异性和不平衡性，故而我们需充分考虑在宣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时的层次性和针对性，采用当地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形式和教育方式，从实际问题和热点问题为出发，积极引导人民群众正确理解和认识社会问题，以人为本，通过“日常化、具体化、形象化、生活化”的表达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追求，并付诸实际行动中 [1]。

如何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地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是我们新时代下的又一重要课题。全方位促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优秀传统文化从意识形态到生活形态之转变，找准二者契合点所在，真正做到外化于形，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文化依托。

### 3.3 推动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常态化、多样化的制度机制

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对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推动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常态化、多样化的制度机制，一是要将民族团结教育融入各阶段的学校教育中，使民族团结的种子埋在每个人心中；二是要不断完善民族团结的内涵，创新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的方式，探索多样化教育载体，营造爱国奉献、和衷共济、和谐团结的良好氛围；三是不仅要针对广西边境民族地区推动民族团结教育，也要在非民族地区坚持民族团结教育，早日实现教育全覆盖、常态化的制度机制。

## 4 法治层面：建立健全民族法律法规制度，构建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所谓法治方式，即法治思维在现实世界中的投射，运用法治思维，按法律规则和法律程序办事，实现行为方式与行为取向的合法性与合目的性。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要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依法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事件，依法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做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在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过程中，我们更应以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为核心，在法律范围内行事，将法治思维贯穿于立法、执法、司法过程中，发挥法律的指引作用，使法治思想深入广西边境地区人民心中，增强人民认同感，将制度优势转变为治理效能，更进一步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

### 4.1 完善现有的立法体制机制

完善立法体制机制，用法律保障民族团结。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加强重点领域立法，不断提高法律质量，以良法寻求善治，这是建立健全民族法律法规制度、构建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新要求。国家社会处于不断发展变化中，法律作为社会规范也具有一定滞后性，这就要求我们时刻以

问题为导向，以实践为指引，不断探索民族法律法规中亟须完善的地方，紧紧围绕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并促进各民族间的交往交流交融，将“保障各民族合法权益、维护民族团结的各项要求融入国家整个法治体系之中，推动党的民族理论政策的最新成果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中得到体现”，树立法律信仰，发挥好、实现好法治的规范作用，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营造良好的立法基础。

### 4.2 建立高效的执法体制机制

法律的生命在于实施，正可谓“天下之事，不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即使是再科学完备的立法，如果无法深入到执法层面，那就仅仅是一纸空文，只能束之高阁。法律制度权威性的实现依托于其全面有力执行，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才能保证法治轨道上民族事务治理的顺利运行。当前，广西边境地区的不少乡镇政府都不可避免地面临着民族事务日益增多及人员相对有限之矛盾，深化执法体制机制改革，建立高效的执法体制机制势在必行。与此同时，还要将目光聚焦于广西边境民族地区执法时遇到的突出问题，高效统筹与保障各民族的合法权益，将妥善处理民族事务视为民主法制实施的关键一环。正如中共中央、国务院所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民族工作的意见》所述，“依法妥善处理涉及民族因素的问题，不能把涉及少数民族群众的民事和刑事问题归结为民族问题，不能把发生在民族地区的一般矛盾纠纷简单归结为民族问题” [3]。

### 4.3 推进严密的法治监督机制

构建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必不可少。建立严密的法治监督机制，将监督贯穿于立法、执法、司法始终，形成全流程、多方位、无死角的监督体系，保障国家各项规范制度高效切实落地。在立法监督方面，健全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立法监督机制，以备案审查制度为抓手，确保立法之科学性、合法性；在执法监督方面，不断提高执法人员法律素养，自上而下地规范执法过程，并以《民族区域自治法》为核心进行执法检查，推进执法检查常态化落实，通过媒体、舆论与公民个人监督等渠道把控执法尺度，增进执法温度；在司法监督方面，坚持推行司法责任制，运用大数据开拓新的监督路径，探索依托大数据而形成的实时监督机制、业绩考核机制、偏离度预警机制等，让司法权力在阳光下得以运行，取信于民。

### 4.4 设立完善的民主法制保障机制

形成完备的法治保障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要素之一。“徒善不足以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完善的民主法制保障机制是实现民主法制的基础，其关乎于民主法制的各个环节能否顺利运行，从而实现由“良法”向“善治”的转化与过渡，保障广西边境地区人民群众对国家法律的认同感，进一步激发该地区群众的爱国主义情怀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5 经济层面：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切实保障经济发展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若无坚实的物质基础，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无从谈起。“如果民族地区发展差距持续拉大趋势长期得不到根本扭转，就会造成发展失衡乃至民族关系、地区关系失衡。”广西边境地区受地理位置及自然条件影响，经济发展缓慢，各地之间发展不平衡，极易导致当地群众心理失衡。诸如此类问题相互掣肘，将严重影响广西边境地区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培育[4]。

### 5.1 健全保障民族地区经济稳步发展的制度机制

发展是解决广西边境地区各类困难和问题关键，民族问题说到底仍是发展问题。故而大力发展民族经济，健全保障民族地区经济稳步发展的制度机制，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是在真正意义上实现各民族平等的坚实保障。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就要将经济发展建设放在首位，从实际出发，对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同时以国家发展规划为战略导向，进一步发挥政府的主导与主体作用，根据广西边境地区民族发展的特点和区域优势制定与之相适应的制度机制；积极探索发展与当地民族相关的特色产业，逐步形成产业链规模，在弘扬民族文化的同时拉动地区经济发展[5]。

### 5.2 健全预防民族地区返贫返穷的制度机制

现阶段，脱贫攻坚工作已取得亮眼成绩，但由于各类现实因素影响，一些已实现脱贫的地区仍存在返贫返穷风险，这就要求广西边境地区将防止返贫返穷摆在更重要的位置，健全防止返贫返穷的制度机制。坚持事前预防与事后帮扶相结合，重点关注广西边境地区存在返贫返穷风险的人，针对性地实现精准帮扶；坚持开发式帮扶与保障性措施相结合，对有劳动能力的人采取扶持措施，加强专业技能培训，通过小额信贷、龙头企业、地区合作社等方式带动当地经济

发展，对丧失劳动能力的人提供基本的社会保障。另外，加大对广西边境地区人才的培养力度，吸引各地大学生深入基层工作，逐步解决边境地区群众心理失衡问题，让经济发展的成果惠及于民，为铸牢爱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注入强劲动力。

### 5.3 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健全促进乡村振兴的制度机制

广西边境地区目前面临着乡村产业发展滞后、社会治理水平落后等一系列问题，坚持聚焦于农业农村发展的乡村振兴战略乃是大势所趋。繁荣乡村文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对于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我们应着眼于广西边境地区民族特色，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激发数字“一带一路”的巨大潜能，推动国际国内友好合作，形成良性互动机制进而赋能于乡村振兴。要继续坚持城乡统筹，畅通城乡间的要素流动，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当地群众收入渠道，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增强广西边境地区脱贫群众的内生发展动力，借“一带一路”之东风实现富裕生活。

### 参考文献

- [1] 司东伟.2024.互联网时代大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四位一体”协同机制研究[N].山西科技报,10月/28日/第A06版
- [2] 张伟军.新时代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的理论逻辑与实践进路[J].新疆警察学院学报,(4)。
- [3] 沈丹.2024.新时代高校网络爱国主义教育创新机制研究[J].公关世界,(6)。
- [4] 于欢.2023.数智时代网络爱国主义教育探析[J].江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40(04)。
- [5] 万明钢、周晓彤.2025.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常态化机制:内涵、逻辑遵循及实践向度[J].西北师大学报(社会科学版),(1)。